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浠水县实验小学 (单位名称)的浠水县实验小学运动场改建工程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浠水县实验小学运动场改建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湖北森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90万元,资产总额为92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浠水县实验小学运动场改建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湖北森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90万元,资产总额为92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(盖章): 湖北森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

期: 2023年6月24日

说明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